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iMotion Automotive Technology (Suzhou) Co., Ltd.**

**知行汽車科技(蘇州)股份有限公司**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274)

## 自願性公告 有意進行市場內股份購回

本公告乃知行汽車科技(蘇州)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自願向本公司股東(「股東」)及潛在投資者作出。

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謹此宣佈，其擬行使其於根據股東於2024年6月20日舉行的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股東週年大會」)上通過的特別決議案授予董事會的一般授權(「股份購回授權」)項下之權力，以購回本公司H股(「H股」)。於2024年8月6日，董事會決議行使股份購回授權，擬動用的資金上限為人民幣1億元，並視乎市況不時在公開市場上購回H股(「建議股份購回」)。股份購回授權的詳情以及其相關說明附註均載於本公司日期為2024年5月28日的股東週年大會通函。

董事會相信，在當前市況下購回股份將彰顯本公司對自身業務發展及前景的信心，並最終使本公司受益及為股東創造價值。

根據股份購回授權，將予購回的H股數目不得超過於股東週年大會上通過特別決議案當日已發行H股總數(不包括庫存股份)的10%。本公司計劃將建議股份購回下購回的H股股份持作庫存股，在未來適宜時機將前述購回股份用於股權激勵或公司章程(「公司章程」)、香港聯合交易所(「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及中國法律法規允許的其他用途。回購H股的資金將來自根據公司章程、上市規則及用中國法律法規可合法撥作此用途的資金而非來自於H股於聯交所上市的所得款項。

股份購回授權將於以下最早者屆滿：(i)本公司下屆股東週年大會結束時；(ii)相關特別決議案通過後十二個月期間屆滿之日；或(iii)股東於股東大會上通過特別決議案撤回或更改相關決議案所載授予董事會之授權當日。

董事會將僅在符合公司章程、中國公司法、上市規則、公司收購、合併及股份購回守則及其他政府監管機構的其他適用法律、規則及法規之相關規定之情況下，根據股份購回授權行使其權力。

董事會相信，本公司目前的財務資源將使其能夠在維持穩健財務狀況的同時實施建議股份購回。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尚未購回任何H股。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應注意，任何購回均須視乎市況以及遵照購回所需的任何監管程序及／或批准進行，並由董事會全權酌情決定。我們概不保證是否會進行任何H股購回，以及任何H股購回的時間、數量或價格。因此，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於買賣本公司H股時務請審慎行事。

承董事會命  
知行汽車科技(蘇州)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兼執行董事  
宋陽

香港，2024年8月12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包括董事長兼執行董事宋陽先生；執行董事盧玉坤先生及李雙江先生；非執行董事李程晟先生、陶志新先生及楊元奎先生；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張為公博士、劉勇先生及薛睿女士。